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七)

永璿等撰

商務印書館發行

要提目總書全庫四

(七)

撰等塔永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總編纂者
王雲五

務商印書館發行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三十一

經部三十一

春秋類存目二

【春秋程傳補二十卷】浙江汪啓淑家藏本 國朝孫承澤撰。承澤有尙書集解已著錄。是編以程子春秋傳非完書。集諸儒之說以補之。其詞義高簡者重爲申明。闕略者詳爲補綴。書成於康熙九年。按伊川春秋傳宋史藝文志作一卷。陳亮龍川集有跋云。伊川先生之序此書也。蓋年七十有一矣。四年而先生歿。今其書之可見者纔二十年。陳振孫書錄解題云。略舉大義。不盡爲說。襄昭後尤略。考程子春秋傳序作於崇寧二年。書未定而黨論興。至桓公九年止。門人間取經說續其後。此陳亮所謂可見者二十年也。是書桓公九年以前全載程傳。十年以後以經說補之。經說所無者採諸說補之中。取諸新安汪克寬纂疏者居多。纂疏卽明代春秋大全所本。其書堅守胡安國傳。則仍胡氏之門戶而已。未必盡當程子意也。又所補諸傳皆不出姓氏。於原文亦多所芟改。其桓公九年以前程子無傳者亦爲補之。則是自爲一書。特託名於程子耳。考陳亮跋有云。先生於是二十年之間。其義甚精。其類例甚博。學者苟優柔饜飫。自得於意言之表。不必惜其闕也。然則何藉承澤之補乎。

【左傳統箋三十五卷】浙江汪啓淑家藏本 國朝姜希轍撰。希轍字二濱。餘姚人。明崇禎壬午舉人。國

朝官至奉天府府丞。此書循文衍義所據者特杜預林堯叟孔穎達三家參以朱申句解其所引證又皆不標所出猶沿明季著書之習。

【春秋家說三卷】湖南巡撫採進本 國朝王夫之撰。夫之有周易稗疏已著錄。是書前有自序稱大義受於其父故以家說爲名。其攻駁胡傳之失往往中理而亦好爲高論不顧其安其弊乃與胡傳等如文姜之與於弑夫之謂不討則不免於忘父討之則不免於殺母爲莊公者惟有一死而別立桓公之庶子庶子可以申文姜之誅不知子固無殺母之理卽桓之庶子亦豈有殺嫡母之理視生母爲母而視嫡母爲非母此末俗至薄之見可引以斷經義乎閔公之弑夫之謂當歸獄於慶父不當歸獄於哀姜哀姜以母戕子與文姜不同不得以人爵壓天倫此亦牽於俗情以常人立論不知作亂於國家卽爲得罪於宗廟唐武后以母廢中宗天下譁然而思討君子不以爲非彼獨非母子乎首止之會定王世子所以消亂端於未萌世子非不當立則不得謂之謀位諸侯非奉所不當奉則不得謂之要狹夫之必責以伯夷叔齊之事則張良之羽翼惠帝何以君子不罪之乎如此之類皆以私情害大義其他亦多詞勝於意全如論體非說經之正軌至於桓公元年無端而論及人君改元宜建年號之類連篇累牘橫生枝節於春秋更無關矣。

【春秋傳註三十六卷】浙江吳玉墀家藏本 國朝嚴啟隆撰。啟隆字爾泰程人前明諸生其說謂孔子欲討陳恆而不得故作春秋以戒三家不始惠公而始隱公者以隱有鍾巫之難特託以發凡不終於陳恆簡公之事而終以獲麟者欲以諱而不書陰愧三家之心又謂春秋治大夫非治諸侯以三十六君

之事爲經而其餘爲緯以文公以前爲賓而以後爲主經之義當明緯之義可以不問主之義當明賓之義可以不問又謂春秋一字一句皆史舊文聖人竝無筆削其意蓋深厭說春秋者之穿鑿欲一掃而空之而不知矯枉過直反自流於偏駁也

【春秋論二卷】江蘇巡撫採進本 國朝嚴穀撰 穀字佩之無錫人前明諸生是書凡九十九篇每篇略如袁樞紀事本末之例標舉事目類聚經文於前而附論於下其體在經義史評之間而持論嚴酷又頗傷輕薄其莊公忘父讎一篇云王姬之卒文姜之幸也不然何以奪新婚之宴而復敍淫奔之好也文姜數數與齊侯享會是又莊公之幸也不然安得結懽於齊侯而有狩獵之馳騁衛俘之弋獲也是豈儒者說經之體耶

【春秋正業經傳刪本十二卷】江蘇周厚培家藏本 國朝金甌撰 甌字完城一字寧武秀水人是書專爲舉業而設以胡傳爲主凡經文之不可命題者皆刪去之極爲誕妄又上格標單題合題等目每題綴一破題而詳論作文之法與經義如風馬牛之不相及其目本不足存然自有制藝以來坊本五經講章如此者不一而足時文家利於剽竊較先儒傳注轉易於風行苟置之不論不議勢且蔓延不止貽患於學術者彌深故存而闢之俾知凡類於此者皆在所當斥焉

【春秋傳議四卷】山東巡撫採進本 國朝張爾岐撰 岐字子良嘉善人有周易說略已著錄是書意在折衷三傳歸於至當然發明胡傳之處居多猶未敢破除門戶同時有樂安李煥章爲爾岐作傳云著春秋傳議未輟而卒今此本闕略特甚蓋未成之橐而好事者刻之也

【學春秋隨筆十卷】浙江巡撫採進本 國朝萬斯大撰 斯大有儀禮商已著錄 斯大曾編纂春秋爲二百四十二卷 煙於火 其後更自蒐輯以成此書 其學根柢於三禮 故其釋春秋也 亦多以禮經爲根據 較宋元以後諸家空談書法者有殊 然斯大之說經以新見長 亦以鑿見短 如解閔二年吉禘於莊公 謂四時之祭惟禘特大 故又曰大事 王制天子祫祫 祫祫祫祫 熘三祫中惟禘特大 故又曰大祫 先儒因僖八年宣八年定八年皆有禘 推合於三年一禘 惡知僖宣定八年之禘皆以有故而書 非謂惟八年乃禘 六年七年與九年皆不禘也 今考禮緯三年一祫 五年一禘 公羊曰五年而再殷祭 是五年而一祫一禘也 公羊必非無據 斯大謂每年皆祫 即以時祭爲祫祭 蓋襲皇氏虞夏每年皆祫之說 而不知皇氏固未嘗以時祭爲祫祭 王制曰天子祫祫 祫祫祫祫 熘諸侯祫祫 一祫一祫 祫祫祫祫 熘諸侯祫祫 一祫一祫 祫祫祫祫 熘諸侯當夏禘時不爲禘祭 惟一祫一祫而已 皇氏謂諸侯夏時若祫則不禘 若禘則不祫 俱謂時禘不與祫竝行也 若時禘即是禘 則經文又何以云禘一祫一祫耶 至於謂四時之祭 夏禘爲大 故曰大事 又曰大祫 尤爲牽合穿鑿 周禮司勳曰 凡有功者銘書于王之大常 享于大烝 禮記祭統曰 內祭則大嘗禘 是嘗烝亦得稱大矣 烏得執一大字 獨斷爲夏禘也 又祫而作主 特祀于主 咸嘗禘于廟 斯大謂祫于祖廟 主不復反于寢 引黃宗羲之說 謂祥禪則于祖廟特祭新死者 不及皇祖 故云祭于主 咸嘗禘則惟及皇祖 不及新死者 故云于廟 今考鄭元士虞禮注 凡祫已主復于寢 說最精確 大戴禮諸侯遷廟曰 徒之日 君元服 從者皆元服 從至于廟 蘆辯注廟謂

殯宮也。其下又曰：奉衣服者至碑，君從有司皆以次從出廟門，至于新廟。據此謂遷廟以前，主在殯宮明矣。鄭注謂練而遷廟，杜注謂三年遷廟。若卒哭而祔之後，主常在廟，則于練及三年，又何得更自殯宮遷主乎？又引王廷相之說，謂遷廟禮出廟門，至于新廟，是自所祔之廟而至新廟。今考喪服小記，無事不辟廟門。注曰：廟殯宮雜記曰：至于廟門，不毀牆，遂入適所殯。凡以殯宮爲廟，見於經傳者甚多。其以大戴禮出廟門之廟爲祔廟，由不知殯宮之亦名廟也。又考禮志云：更饗其廟，則必先遷高祖于太廟，而後納祖考之主。又候遷祖考于新廟，然後可以改饗故廟，而納新祔之主。是新主祔于祖廟，卽遷于祖廟，甚明。謂自所祔之廟遷于新廟，則是祔者一廟，遷者又一廟矣。與禮志全悖。斯大乃襲其說，而反攻鄭元及朱子，尤誤。又成元年三月作丘甲，斯大謂車戰之法，甲士三人，一居左以主射，一居右以主擊刺，一居中以御車。聞有四人共乘者，則謂之駟乘。魯畏齊強，車增一甲，皆爲駟乘。因使一丘出一甲。今考春秋傳，叔孫得臣敗狄于鹹，富父終甥駟乘。在文十一年，則是成元年以前，魯人已有駟乘矣。其不因此年三月令丘出一甲，始爲駟乘可知。又考襄二十三年傳，齊侯伐衛，燭庸之越駟乘，然則駟乘者，豈特魯乎？謂魯畏齊，始爲駟乘，尤屬臆測。又成十年，齊人來媵，左氏曰：同姓媵之異姓，則否。故杜注謂書以示譏。斯大襲劉敞之說，謂諸侯得以異姓媵。今考公羊曰：諸侯娶一國，則二國往媵之。以姪娣從之。白虎通曰：備姪娣從者，爲其必不相嫉也。不娶兩姊，何博異氣也？娶三國，何廣異類也？又周語曰：王御不參一族。韋昭注：參三也。一族一父子也。故取姪娣以備三，不參一族之女。據此，則是同姓異族者得媵也。若異姓得媵，則周語當云不參一姓，不得云不參一族矣。至以仲子爲惠公嫡配，孟任爲莊公元妃，以叔姬歸于紀，爲歸于紀季，則

尤不根之論全憑意揣者矣。

【春秋志十五卷】河南巡撫採進本 國朝湯秀琦撰。秀琦有讀易近解已著錄。是書爲表者八。曰春秋事蹟年表。曰春秋大綱年表。曰天王年表。曰十二伯主年表。曰魯十二公年表。曰列國年表。曰經傳小國年表。曰列國卿大夫世表。爲書法者四。曰書法精義。曰書法條例。曰書法比事。曰書法遺旨。表以考事書法以考義也。考南史稱司馬遷作表。旁行斜上體仿周譜。蓋以端緒參差。恐其瞀亂。故或國經而年緯。或國緯而年經。使一縱一橫。絲牽繩貫。雖篇章隔越。而脈絡可尋。秀琦所作八表。惟列國年表不失古法。其餘年表。但以字之多少。每半頁分爲數格。橫讀之成文。縱讀之卽不相貫。半頁以外。則格數寬狹。多寡互異。併橫讀亦不可通。其經傳小國年表。列國卿大夫世表。或半頁之中。一行之內。參差界畫。各自爲文。更縱讀橫讀。皆不相屬。烏在其爲年表也。書法精義。皆依違胡安國之文。書法條例。亦剽竊崔子方之式。惟書法比事。謂有順文上下。以爲比者。有分別事類。以爲比者。如方有天王之事。而遽會蟲牢。著其無王。楚滅江而晉伐秦。譏其不救。旣伐邾而公如齊。則侵小附強可知。介再朝而後侵蕭。則求援舉兵可知。如斯之類。皆順文上下。以見褒貶。其說爲沈棐諸家所未及。又書法遺旨。自抒己論。雖不免閒有騎牆。而駁正處時。有特見其長。亦不可沒耳。蓋秀琦之說。本可分繫經文之下。共爲一書。而必欲變例見奇。多分門目。轉致重複糾結。治絲而棼。亦可謂不善用長矣。

【春秋備要二十卷】江蘇周厚堉家藏本 國朝翁漢麐撰。漢麐字仔安。常熟人。其書以胡傳爲主。亦節錄左氏。以明事之本末。至於書之上闡標破題。下闡標合題。則全非詁經之體矣。

【春秋類義折衷十六卷】浙江巡撫採進本 國朝王芝藻撰 芝藻有大易疏義已著錄是書以左氏公羊穀梁胡傳爲主亦間採程子及臨川吳氏廬陵李氏諸家以爲之注其自出己見則加臆解二字以別之後附總論二十條書成於康熙三十五年自序稱公羊襲取穀梁之書而續爲之其說不知所據大旨謂左傳可信者十之四不可信者十之六公羊亦多繆戾惟穀梁猶不失聖門之舊前有自題口號云自讀春秋四十年只如羣動對青天邇來深考流傳義始覺先儒多誤傳其命意所在可槩見矣

【春秋疏略五十卷】河南巡撫採進本 國朝張沐撰 沐有周易疏略已著錄是書以經文爲魯史以左傳爲孔子所作謂孔子取魯史尊之爲經而以不可爲經者挨年順月附錄經左命之曰左傳異哉斯言自有經籍以來未之聞也

【春秋類考十二卷春秋疑義一卷】兩淮鹽政採進本 國朝華學泉撰 學泉字天沐無錫人順治中布衣其書取春秋大事分八十八門以類排比每事之下附以諸家之注間綴己說大旨崇尚宋儒尤多主胡傳其疑義一卷則專抒類考中未盡之蘊然有無庸疑而疑者如謂司馬法一甸五百一十二家而出兵車一乘甲士步卒七十五人若萬二千五百人爲軍當八萬五千三百家而後足一軍之數天子六鄉止七萬五千家不能供一軍不知一甸五百一十二家出七十五人此采地出軍之法也每一家卽出一人者鄉遂出軍之法也天子六軍出自六鄉不出自采地六鄉以七萬五千家而出七萬五千人何患不足六軍之數學泉混二法而爲一宜其疑也如此之類頗爲失考近時顧棟高著春秋大事表體例亦略仿此書而大致皆不出宋程公說之春秋分紀疑二人皆未見公說書也

【春秋輯傳辨疑】無卷數 直隸總督採進本 國朝李集鳳撰。集鳳字翩升，山海衛人。今其地爲臨榆縣。集鳳嘗官洛陽縣丞，畿輔通志稱其淹貫羣籍，尤善春秋。彙先儒注解，討辨詳核，歷三十年。凡四易橐，然後成書。六十五卷，名曰《春秋辨疑》。此本細字密行，凡五十二巨冊，不分卷帙。蓋猶其未編之橐，以紙數計之，當得一百餘卷。通志所言似未確也。其書所載經文，皆從胡傳，而三傳之異同，則附錄之，未免信新本而輕古。經說經則事多主左，義多主胡，故竝尊之曰「左子胡子」。比擬亦爲不類。其諸家所解，則臚列而參考之。徵引浩博，辨論繁複，殆有堯典二字說十四萬言之勢焉。

【春秋惜陰錄八卷】兩江總督採進本 國朝徐世沐撰。世沐有《周易惜陰錄》，已著錄。是編於經義刻意推求，而往往失之迂曲。如春王正月，知斷斷不能稱夏正，而必回護其說，謂冠之以春正，見周正之不善，言外見行夏時之意。至經末春，西狩獲麟，亦謂春爲夏之冬，蓋終以夏時之意。經必一時無事，乃空書首月，以備天道。其二月三月有事，則正月可以不書，此通例也。而於定公元年春王三月，晉人執宋仲，幾于京師，蓋因穀梁氏發傳於春王二字之下，故注疏家斷春王二字別爲一條。其文實與三月相貫。世沐見其別爲一條，遂謂無君不可書正月，故但書春王二字。聖人有是書法乎？鄭伯克段，則謂鄭莊謀逐其弟，魯當討之。聖人書此，與討陳桓同義。是爲臣討君，綱常倒置矣。紀履綸來逆女，則疑魯喪制未滿，不應嫁女。聖人用以示譏。考是時距隱公卽位已二十二月，踰年改元之前，不知其已經幾月，安見惠公之卒不在前一年之春夏乎？其他節外生枝，率皆此類。又自襄公二十二年以後，每年必增書孔子事，夫左傳書孔子卒，二傳紀孔子生，先儒已以爲非禮，以先師家牒年譜增入國史之中，殆於周有二王，魯有兩公，尊

聖人者不宜尊以所不受也。

【春秋蓄疑十一卷】陝西巡撫採進本 國朝劉蔭樞撰。蔭樞有大易蓄疑已著錄。是編以治春秋者信傳而不信經。故於經文各條下列三傳及胡氏傳爲案。而以己意斷其得失。於胡傳尤多駁正。頗能洗附會穿鑿之習。其或併左傳事實疑之。則師心太過矣。

【春秋集解十二卷】附校補春秋集解緒餘一卷。春秋提要補遺一卷。浙江汪啓淑家藏本 國朝應撝謙撰。撝謙有周易集解已著錄。是書節錄三傳及胡安國傳參證諸家之說。而以己意折衷之前有自序。未附校補春秋集解緒餘一卷。則其門人錢塘凌嘉卽所補輯也。凡撝謙之說稱曰應氏。而嘉卽之說則退一格。以別之。皆摘論經中疑義。又附春秋提要補遺一卷。如軍賦祭祀等事分門類紀。不書撝謙姓氏。當亦嘉卽所著歟。

【春秋遵經集說二十六卷】兩淮鹽政採進本 國朝邱鍾仁撰。鍾仁字近夫。崑山人。康熙戊午應博學鴻詞。老不與試。特賜中書舍人。其凡例稱是編本述孟子朱子說經之義。故冠二子之說於簡端。其集說則兼取諸家。然其書瑕瑜互見。如春王正月之說。自張以寧以後辨析已無疑義。乃仍以夏時謬論反覆支離。又如荆敗蔡師于莘。以蔡侯獻舞歸。乃以爲志楚之強。所以旌將來齊桓之功。凡此之類多不足據。其他如叔孫得臣卒一條。以不日爲闕文。而以胡安國之從公羊爲非。許世子止一條。用歐陽修之說。而證以蔡景公之書葬。凡此之類亦間有可取。然統核全書。瑜究不掩其瑕也。

【春秋條貫篇十一卷】浙江巡撫採進本 國朝毛奇齡撰。奇齡有仲氏易已著錄。初康熙乙丑。奇齡充

會試同考官分閱春秋房舊制春秋一單題二雙題一脫經題是時初罷脫經題其雙題猶未罷案合題罷於乾隆初奇齡與監試御史論雙題不合因舉及經之條貫必出於傳語案此杜預之說奇齡以爲經文自有條貫不待於傳乃排比經文標識端委使自相聯絡以成此書大致用章沖類事本末之意惟沖類傳而奇齡則類經沖於傳有去取奇齡於經則十二公事仍其舊第但以事之相因者移附首條之下又每條各附論說以闡發比事屬詞之義耳其以隱公三年四月尹氏卒六年春鄭人來輸平十一年冬十有一月壬辰公薨三條爲一貫蓋據金履祥通鑑前編之說以尹氏爲鄭尹氏然尹氏非卿其卒例不見經與叔肸之以公弟書者不同似巧合而實附會是爲不當合而合至於隱公元年三月公及邾儀父盟于蔑七年秋公伐邾桓公十有七年二月丙午公會邾儀父盟于趙秋八月及宋人衛人伐邾其閒邦交離合事亦相因而歸單簡是爲不當分而分以其體例而論旣於經文之首各題與某事相因則何不仍經文舊第而逐條標識其故脈絡亦自可尋又何必移後綴前使相陵亂奇齡說春秋諸書頗有可觀惟此一編則欲理之而反棼之殆無取焉

【春秋大義】無卷數 湖北巡撫採進本 國朝張希良撰希良字石虹黃安人康熙乙丑進士官至翰林院侍讀學士是編前有自序謂善說經者莫若康侯私心竊有所未滿者聖心忠恕刻則離聖心簡直曲則離聖心明白而正大纖則離左氏卽未親見聖人亦必竊窺魯史公穀二氏得之傳聞難以依據康侯據二氏以駁左亦未爲盡得故一本左氏錯綜當時之事勢平心以想聖人之心而名字人爵時日諸例概所不取其持論甚確然如文公四年寧俞來聘謂以納餧貨醫而書昭公十七年鄭子來朝謂以仲

尼學官而紀豈成公三年之孫良夫。襄公元年之公孫剽七年之孫林父盡屬衛之君子。而春秋書來朝者四十皆因孔子之間乎。此又過執左氏以經外附錄之事。橫生議論者也。至宣公八年之公子遂卒。夫人嬴氏薨。謂八月之內同登鬼錄。有陰奪其魄者。春秋之法論是非不論禍福。以是立義。所見彌淺矣。

【春秋參義十二卷】浙江巡撫採進本 國朝姜兆錫撰。兆錫有周易本義述蘊已著錄。是書仍以胡安國傳爲宗。其所必不安者亦間有附論一二。然必援朱子。蓋恐人議其異於胡氏。故稱朱子以正之。猶之書經參義。恐人議其異於蔡氏。亦必稱朱子以正之也。故卷首有綱領三十三條。於孔孟之說題曰特標。於諸儒題曰彙輯彙錄。惟於朱子語錄六則題曰遵錄。其宗旨可以概見云。

【春秋事義慎考十四卷】江蘇巡撫採進本 國朝姜兆錫撰。其書凡上中下三考。共十二卷。而附以考前考後各一卷。考上曰紀時。曰系名。考中曰正位。曰大婚。曰喪紀。曰祀典。曰賦稅。曰工役。曰軍旅。曰蒐狩。曰刑法。曰朝聘之屬。曰會盟之屬。曰侵伐之屬。曰歸遺之屬。曰徵求之屬。曰告假之屬。曰取竊之屬。曰遊觀之屬。曰奔執之屬。曰歸入之屬。曰削亡之屬。曰弑殺之屬。曰災荒之屬。曰變異之屬。考下曰事詞通義。曰事同書異。曰書同文異。曰釋文明義。曰隱文存義。曰省文約義。曰互文推義。曰單文錯義。曰闕文。曰衍文。曰誤文。考前曰聖經本末。曰列傳本末。曰王侯邦國。曰王侯世系。曰庶邦雜服。曰伯功本末。曰聖治本末。考後曰傳有經無每條皆分析辨論。主旨主于羽翼胡傳。然春秋一書古今聚訟。胡氏曲爲之解。已多牴牾。兆錫復從而割裂分配。彌繁瑣而失當也。

【公穀彙義十二卷】浙江巡撫採進本 國朝姜兆錫撰。其書以公穀二傳主於發義。與左傳主於紀事。

者不同且左氏失誣其事文與義不待言至二傳中有混其文以害義者有泥其文以害義者竝有竄其文而事與義俱害者惟正終以正始貴道不貴惠之屬固卓乎道義之權衡聖哲之軌範也故擇之宜慎焉因彙編二傳異同之處別白其是非而左氏發例釋經之文亦附見焉於三家褒貶之例無所偏主頗足以資參考較兆錫所註諸經似爲可取然春秋事蹟二傳多據傳聞左氏所述則皆據簡策兆錫駁二傳之事蹟往往併左氏而駁之則終不出宋人臆斷之學也

【春秋義疏】無卷數 檢討蕭芝家藏本 國朝蔣家駒撰家駒有尙書義疏已著錄是書以胡傳爲藍本而稍以己意更正之然終不出胡傳苛刻之習或自出新意又往往未安如謂孝公惠公賢未著隱爲賢君是以託始且稱隱親親而尊王睦鄰而守禮夫讓桓可謂親親若平王葬而不會凡伯聘而不報可謂尊王乎無駭入極翬伐鄭伐邾敗宋可謂睦鄰乎易祊於鄭矢魚於棠可謂知禮乎後文每事示譏而開卷極詞稱善是自相矛盾也宰咺歸仲子之贈左氏但云子氏未薨耳家駒謂以仲子爲夫人惠公宜死仲子亦宜死故天王并贈以示意是以車馬之錫爲灰釘之賜諷使仲子自裁也有是情事耶

【春秋指掌三十卷前事一卷後事一卷】內府藏本 國朝儲欣蔣景祁同撰欣字同人康熙庚午舉人景祁字京少皆宜興人是書於三傳及胡氏傳外多取馮夢龍春秋指月春秋衡庫二書蓋科舉之學也末附春秋前事一卷皆國語之文後事一卷備錄左傳小邾射來奔以下諸事亦用馮氏之例

【春秋詳說】無卷數 河南巡撫採進本 國朝冉觀祖撰觀祖有易經詳說已著錄是書大旨事蹟多取左傳而論斷則多主胡傳間有與胡傳異同者如胡傳以惠公欲立桓爲邪心隱公探其邪心而成之

觀祖則謂父之令可行於子，子之孝不當拒乎父。依泰伯伯夷之事觀之，不可以爲逆探其邪心。使桓弑而隱終讓，可不謂之賢君？其論頗爲平允。又如於孔父之死，則駁杜孔從君於非之說。於滕子來朝，則從杜孔時王所黜之說，亦時時自出己意，然徵引諸家，頗傷蕪漫，又略於考證，而詳於議論。如夏正周正，累牘連篇，卒不得一言之要領。而莊公元年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傳，則又謂聖人筆削，寧爲深求，不可泛視。存此意以說春秋，宜失之穿鑿者多矣。

【宋元春秋解提要】無卷數 左副都御史黃登賢家藏本 國朝黃叔琳編。叔琳有研北易鈔已著錄。是編雜採宋元諸家之說，而不加論斷。前有總論，凡例亦皆採集舊文。卷首有自注，脫落未寫者四十二條。書中亦多空白，蓋與其宋元易解提要均未竟之橐也。

【或菴評春秋三傳】無卷數 江西巡撫採進本 國朝王源撰。源字崑繩，號或菴，大興人。康熙癸酉舉人。是書本名文章練要，分六宗百家。六宗以左傳爲首，百家以公羊傳、穀梁傳爲首。然六宗僅左傳有評，本百家亦惟評公羊、穀梁二傳而已。經義文章雖非兩事，三傳要以經義傳，不僅以文章傳也。置經義而論文章，末矣。以文章之法點論而去取之，抑又末矣。真德秀文章正宗，始錄左傳古無是例。源乃復沿其波乎？據其全書之例，當歸總集。以其僅成三傳，難以集名，姑仍附之春秋類焉。

【春秋鈔十卷】江西巡撫採進本 國朝朱軾撰。軾有周易傳義合訂已著錄。是編不全載經文，但有所論說者，標經文爲題，而註某年於其下。其敍雖稱惟恪守胡傳，閒有詞旨未暢及意有所未安者，始妄陳管窺之見。然駁胡傳者不一而足。如春王正月卽駁夏時之說，伯姬歸于紀卽駁諸侯親迎之說，州吁弑

其君完卽駁不稱公子爲責君之說桓公宣公書有年卽駁變異之說諸侯盟于幽卽駁首叛盟之說楚宜申來獻捷卽駁當力拒楚使上告天王之說齊人侵西鄙公追齊師卽駁書人見示弱書師見伏衆之說陽處父救江卽駁責晉不合諸侯之說齊人弑其君商人卽駁歸罪國人之說楚子圍鄭卽駁嘉楚討賊之說新宮災卽駁神主未入哭爲非禮之說寧喜弑其君剽卽駁廢立之說叔孫豹會號卽駁尚信之說公如晉至河乃復卽駁從權適變之說暨齊平卽駁暨爲不得已之說季孫意如會厥慾卽駁力不能加之說盜殺衛侯之兄摯卽駁歸獄宗魯之說從祀先公卽駁出于陽虎之說如斯之類不可殫數所謂恪守胡傳蓋遜詞耳至於攻擊左傳則頗傷臆斷如以鄭叔段餉口四方爲詭詞謂段果出奔鄭莊豈置之不問以戎伐凡伯于楚丘以歸爲凡伯忍辱而自歸非戎挾之以去以楚執蔡世子有用之爲猶後世執蓋行酒之類斷無殺而用祭之理以哀公八年宋執曹伯陽爲未嘗滅曹揆之古書皆無佐證核以事理亦未盡安他如以成宋亂之說從劉敞而駁杜預然聖經之意正以始於義而終於利兩節相形其事婉而章耳如直書先公之助亂暴揚國惡春秋無此法也許叔入許責其不告於王不知乘隙復國機在呼吸往返告王不衣冠而救焚溺乎召陵之役不聲楚僭王之罪自以王樵之說爲定而必謂苟以去王所難矣其持論大旨往往類此雖駁胡傳實仍在胡傳門徑之中不及所作周易傳義合訂遠矣

【春秋比事目錄四卷】江蘇巡撫採進本 國朝方苞撰苞有周官集注已著錄苞旣作春秋通論恐學者三傳未熟不能驟尋其端緒乃取其事同而書法互異者分類彙錄凡八十有五類然宋沈斐元趙訪